**地球環境暨生物資源學系(含環境教育與資源碩士班)**

**學生校外專業實習申請單**

**實習注意事項：**

1. 請尋求一名系上教師進行實習推薦。
2. 請於前一學期第7週前填妥此表，並至系辦進行申請。
3. 申請通過後，系上將呈課程會議討論。
4. 會議決議通過後，將配合實習期間進行開課。
5. 實習結束後，需繳交實習報告至系辦。
6. 其餘相關規定，詳見《臺北市立大學校外實習實施要點》辦理。

申請日期： 年 月 日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申請人 | 姓名： | |
| 學號： | |
| 年級： | |
| 手機： | |
| E-mail： | |
| 實習單位 | 實習單位名稱： | |
| 課程督導人員(職稱/姓名)： | |
| 聯絡方式： | |
| 實習內容 | 1. | |
| 2. | |
| 3. | |
| (不足請自行增加) | |
| 實習期間 | 預計實習 學年度 學期  □寒假。  □暑假。  □ \_\_\_\_年\_\_\_\_月\_\_\_\_日 至 \_\_\_\_年\_\_\_\_月\_\_\_\_日。 | |
| 推薦教師 | (簽名) | |
| 審核 | □通過。  □不通過。 | 系所簽章 |
| 系主任簽章 |  | |